

证券代码：002049

证券简称：紫光国芯

公告编号：2017-019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下午 12:45 在清华同方科技广场 D 座 15 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赵伟国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
2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全文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陈金占先生、陈贤先生、曹阳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详细内容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

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公司 2016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相关会计信息，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资产 446,661.21 万元，同比增长 8.16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9,284.45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.05%。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1,857.2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 13.50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,610.64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0.19%；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.09%，基本每股收益 0.5539 元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（2017）京会兴审字第 0101M0003 号审计报告确认，公司 2016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,106,379.14 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%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,953,227.45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,586,310,670.11 元，减去年中已分配股利 33,981,806.21 元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875,482,015.59 元。

根据公司 2016 年盈利状况，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即期回报的原则下，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606,817,96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6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33,981,806.21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2016 年度，公司不送红股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文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7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。

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全文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8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。

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全文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9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，同意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到期可以续聘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 2017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5 日